

证券代码：838898

证券简称：中宝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22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袁春光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会主席吴瑛女士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冯民堂因出国原因缺席，委托董事袁春光代为表决。

董事袁春光因出差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如有）。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内容详见于2019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上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内容详见于2019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上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董事长冯民堂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张丽、陈鲁夫妇共同为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滨城支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为人民币 500 万元整。

2、公司、董事长冯民堂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另一家全资子公司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圣城支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为人民币 300 万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关联交易人冯民堂与张丽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为：2019 年 9 月 16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三）《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